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文件

船会〔2025〕128号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 绿色智能船舶专业赛暨第二届船舶行业创 新产业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融入并响应国家最新政策导向，促进船舶行业绿色智能产品转型升级，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5〕16号）有关部署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福州市人民政府和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拟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绿色智能船舶专业赛暨第二届船舶行业创新产业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扬帆蓝海，智领未来

二、赛事内容及评价标准

1. 本专业赛主要聚焦船舶行业绿色和智能技术创新应用。

(1) 绿色船型产品关键技术及应用、绿色船型创新型设计方法；绿色船用动力设备及系统，新能源、替代燃料等绿色

技术及应用；船用机械设备、舱室设备、通导设备、电气及自动化设备等能效水平提升的技术及应用等。

(2) 船舶智能航行、智能控制、智能能效管理、智能维护、智能货物管理和智能集成平台关键技术及应用；船用设备智能化水平提升相关的关键技术及应用。

2. 评价标准。

主要从项目必要性和意义、项目创新性、项目成熟度、核心团队和技术基础、商业计划与产业化前景共 6 个维度进行评价。

三、参赛条件

1. 申报主体必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 1 年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或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事业单位所组织的团队；境外参赛项目可以团队形式申报。

2. 参赛组别分为绿色组和智能组。

3. 申报绿色组的项目应与船舶绿色系统和设备的创新创业密切相关，且成效显著，分为成长组和初创组。

4. 申报智能组的项目应与船舶智能系统和设备的创新创业密切相关，且成效显著，分为成长组和初创组。

5. 成长组：项目一般为进入市场或形成应用 3 年及以上的产品，且上一年销售收入 1000 万元以上。

6. 初创组：项目一般为具有较好市场前景或进入市场不满 3 年的产品。

7. 参赛企业或团队所申报项目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与他人无产权纠纷），一个法人主体限定报 1 个项目，超过 1 个项

目可按照团队报名方式申报，原则上不能与地方赛重复报名。

8. 所有申报项目须为非密。

四、奖项和奖金设置

从初赛项目中选取优秀项目晋级决赛。对晋级决赛的企业/团队进行评审，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给予奖金支持和颁发荣誉证书，并作为行业成果奖的评价依据，特别优秀的可以授予特等奖。对于符合产业培育条件的项目给予其他资金和科研项目孵化支持。

特等奖：1名，奖金50万元/名。

一等奖：1名，奖金10万元/名。

二等奖：3名，奖金5万元/名。

三等奖：10名，奖金1万元/名。

五、比赛安排

1. 参赛报名：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统一注册报名；符合参赛条件的团队报名资料发送到：zgcxcy_lszn@163.com。比赛不向参赛企业和团队收取任何费用。请各单位根据相关条件积极参与。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9月30日（网上填报截止时间）

2. 形式审查：按照方案确定的参赛范围和条件，对报名参赛企业或团队进行形式审查，符合参赛范围和条件的企业或团队获得参赛资格。

3. 初赛：经审查确认的参赛企业或团队进入初赛，初赛采取线上评审。

4. 决赛：决赛采取 10+10 模式进行现场答辩（汇报 10 分钟，答辩 10 分钟），以各评委打分的平均分为最终得分。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相关政策和服务

1. 获奖企业/团队将颁发荣誉证书，给予奖金支持并作为行业成果奖的评价依据。

2. 对于符合产业培育条件的项目给予资金和科研项目孵化支持。

3. 获奖项目提供项目辅导、场景验证、市场对接、管理咨询等服务。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王博涵 13910032696

洪智超 18640921905

强兆新 13141013894

- 附件：1. 企业成长组报名表
2. 企业初创组报名表
3. 团队报名表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代章）

2025 年 9 月 5 日

